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 2024 年的经营计划，公司为满足公司发展的整体规划及项目的陆续施工，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主要用于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票据、开立国际信用证、开立国内信用证和贸易融资等授信业务以及办理国际结算和国内结算中涉及授信的其它业务，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确定。

上述融资，公司或子公司将以包括但不限于自有国有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在建工程、机器设备、长期股权等资产提供抵质押。

二、公司对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征和工业（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征和工业（浙江）”）业务发展需要，确保其经营性资金需求，同时，为加强公司对外担保的日常管理，增强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计划性与合理性，公司计划为全资子公司征和工业（浙江）有限公司进行授信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持有下属公司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以国有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进行抵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

本次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议案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的年度授信及担保议案之日止。

三、授权事项

在年度总授信及担保总额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具体授信及担保事宜、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对公司向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质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四、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

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征和工业（浙江）	100%	12.70%	0	50,000	43.03%	否

五、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征和工业（浙江）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1MACBMNRDXU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舞阳街道德清地理信息小镇 D 区 8 幢 12 楼 38 室（莫干山国家高新区）

法定代表人：金玉谟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3 年 03 月 20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

配件零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摩托车及零部件研发；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自行车制造；自行车及零配件批发；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制造；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制造；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农林牧渔机械配件制造；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润滑油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42,844,629.59
负债总额	30,840,488.56
资产负债率	12.70%
净资产	212,004,141.03
营业收入	1,581,424.12
净利润	-2,577,918.97

上述被担保人无外部评级，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六、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将由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等外部机构根据实际申请的综合授信协商确定。

七、董事会审议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以及对子公司进行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的发展战略及日常经营需要，被担保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经营情况稳定，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资信状况良好，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以及对子公司进行担保的事项。

公司持有征和工业（浙江）100%股份，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全资子公司征和工业（浙江）未提供反担保，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八、监事会审议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以及对子公司进行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的发展战略及日常经营需要，被担保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以及对子公司进行担保的事项。

九、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征和工业（浙江）的担保），占公司 2023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43.03%。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情形。

十、备查文件

- 1、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